

关于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的

## 专项审核报告

亚会核字（2022）第 01160003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752022750002633
报告名称：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的专项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亚会核字（2022）第 01160003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1 日
签字人员：	孙克山 (340101640005)， 胡吉锋 (11010075014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报告	1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的专项说明	4



## 关于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的 专项审核报告

亚会核字（2022）第 01160003 号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瑞德公司”）委托，在审计了凯瑞德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由凯瑞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扣除情况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 一、凯瑞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凯瑞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要求编制扣除情况表。该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扣除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扣除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凯瑞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扣除情况表发表核查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扣除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编制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核查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凯瑞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扣除情况表已按照上市规则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凯瑞德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

#### **四、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凯瑞德公司按照上述上市规则的要求在 2021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1：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 除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 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2,716.55	注1	2,651.37	注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2,716.55		2,651.37	

注1：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煤炭贸易及物业租赁收入，其中：煤炭贸易收入不属于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物业租赁收入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属于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收入。

注2：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煤炭贸易、物业租赁以及互联网加速服务收入，其中：煤炭贸易收入不属于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物业租赁收入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属于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收入。

为了更好地理解本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表已于2022年4月27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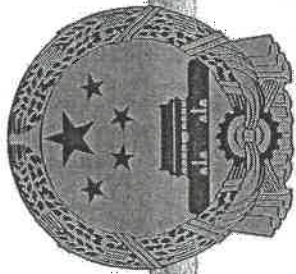
李燕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孙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峰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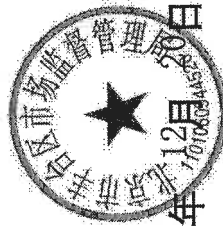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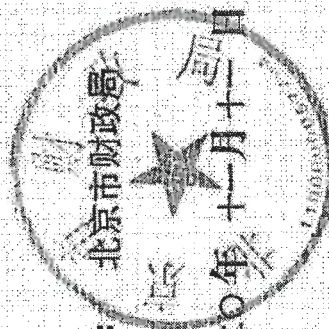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20日



证书序号: 0014468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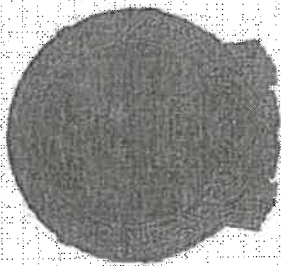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庆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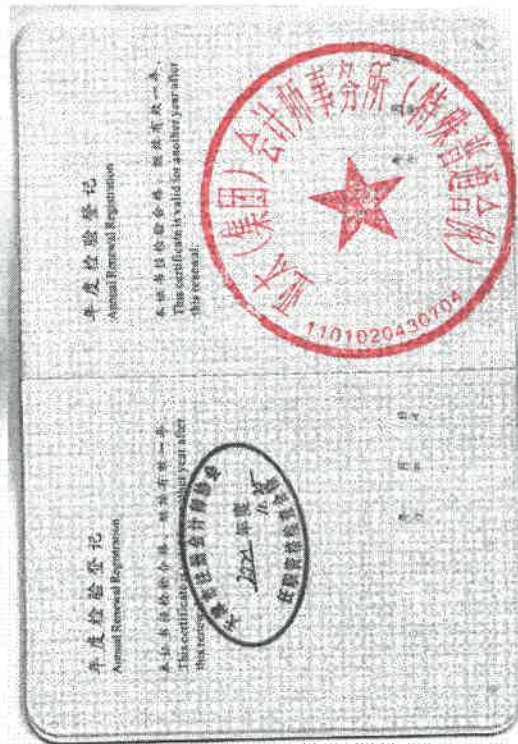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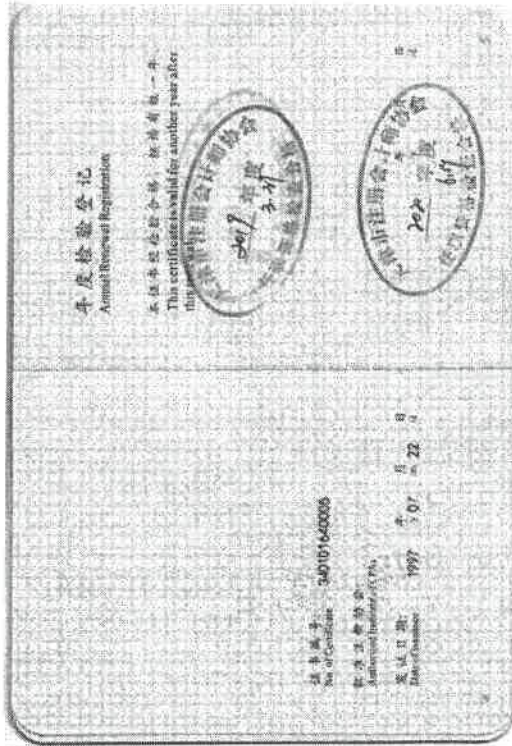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姓名: 孙文山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69-09-0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 3401031969090120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天  
津  
注  
册  
会  
计  
师  
协  
会  
T  
I  
A  
N  
J  
I  
N  
A  
C  
P  
A

